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糾正案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11 教正 0018	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一、教育部於 113 年完成全國性校園無障礙設施設備盤點作業。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編列新臺幣（下同）7.6 億元，114 年編列 8.6 億元，115 年度編列 6.4 億元專款補助（地方政府 4.3 億元、教育部主管學校 2.1 億元），將與地方政府協力改善無障礙環境。 三、國小低年級行動不便學童使用之無障礙小便器及洗面盆等設施，5 年內改善完畢；截至 115 年 2 月，全國國小廁所盥洗室合格率，已由 114 年 11 月之 28%，提升至 35%，低年級無障礙小便器合格率，則由 31%，提升至 33%。 四、教育部已研編「校園整體無障礙環境設置指引」手冊，於 115 年 4 月底完成初稿修正，於 115 年 5 月與地方政府研商後續改善期程。 五、教育部 114 年 4 月 17 日修正下達「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個案轉銜服務資料通報注意事項」之附表「各教育階段身心礙學生個案轉銜服務各類資料表」，修正「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」之轉銜填報表單，並納入學生無障礙環境設施設備需求欄位。 六、各縣市、學校可於「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」檢視查詢轄內、校內特殊教育學生障礙類別及需求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亦提供統計下載資料功能。 七、教育部委請專業團隊，針對改善案件設定辦理里程碑與進度查核點，114 年共召開 10 場次工程進度控管會議；另提供專業諮詢服務，114 年共受理電話及線上諮詢約 500 次，確保改善工程符合法規品質。 ◆促成法令增修績效 一、教育部 112 年訂定下達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無障礙設施設備設置要點」。 二、114 年 4 月 17 日修正下達「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個案轉銜服務資料通報注意事項」之附表「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個案轉銜服務各類資料表」。	115.05.14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70 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，函請改善案結案，調查案結案。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糾正案結案情形一覽表